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體育署 函

機關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
承辦人：黃瑀軒

電話：02-87711860

傳真：02-87737936

電子信箱：b479@mail.sa.gov.tw

10489

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606室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滑雪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0900377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送核結「108年度工作計畫」補助經費新臺幣260萬元  
收支結算表(16紙)及原始支出憑證，留署審辦核結，請查  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09年6月8日華體滑字第1090000097號函及同年  
10月30日補正資料。
- 二、請妥善留存本案相關支出憑證（含自籌部分之原始憑證，  
及上開核結部分之憑證影本），以備本署及審計機關查核，  
並請依所得稅法及全民健康保險法相關規定，辦理所得及  
全民健康保險補充保費申報事宜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滑雪協會

副本：本署競技運動組

署長 張少熙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  
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華體滑收字第 30 / 號  
發文日期 109年11月10日